

股票代號：2032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度

地 址：新北市新莊區大安路 8 號

電 話：(02) 22020152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目 錄

一、封 面	
二、目 錄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四、資產負債表	1
五、綜合損益表	2
六、權益變動表	3
七、現金流量表	4
八、財務報告附註	6
(一)公司沿革	6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6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應用	6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之主要來源	24
(六)重要會計項目說明	28
(七)關係人交易	45
(八)質押之資產	47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8
(十二)其 他	4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55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5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5
3. 大陸投資資訊	55
(十四)部門資訊	58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9

會計師查核報告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7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最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7年度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之19收入認列，收入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之20。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收入係企業及投資大眾評估財務及業務績效之重要指標，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因產業特性，銷貨價格受市場原料牌告價波動影響，故收入認列之時點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的影響重大，故將收入認列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有效性。
2. 測試公司銷售收入認列時點是否正確。
3. 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進行分析，並比較變化情形，評估有無重大異常。

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評價

有關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之6，備抵損失及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之4。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應收款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係管理當局針對逾期款項以主觀的判斷決定可回收金額，並受管理當局對客戶信用風險假設的影響，另應收款項餘額對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故將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評價認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審慎評估管理階層對應收款項預期信用損失評價假設之合理性，並了解該產業近期信用狀況及以前年度收款情形。
2. 測試應收帳款帳齡表之正確性，查核歷史收款記錄並分析產業經濟狀況及信用風險集中度是否異常，以評估應收帳款備抵金額提列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

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美玲



會計師

陳桂美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10200032833號

民國108年3月15日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 1,185,514	61	\$ 1,176,846	58	21xx	流動負債	\$ 141,098	8	\$ 169,173	9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之1)	179,133	9	150,659	8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之12)	10,695	1	34,280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之2)	56,031	3	-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之13)	14,995	1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之3)	303,394	16	289,637	14	2150	應付票據	18,491	1	25,572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之4)	303,475	16	306,534	15	2170	應付帳款	53,677	3	66,878	4
1200	其他應收款	383	-	801	-	2200	其他應付款	32,565	2	27,800	1
1310	存貨淨額(附註(六)之5)	336,651	17	397,628	2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之25)	4,544	-	2,568	-
1410	預付款項	6,368	-	9,507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之14)	4,624	-	4,777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之6)	-	-	22,00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507	-	7,298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79	-	80	-	25xx	非流動負債	188,333	11	199,386	10
15xx	非流動資產	783,015	39	827,699	4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之25)	128,469	7	128,469	6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之7)	2,977	1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之15)	59,864	4	70,917	4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之8)	-	-	24,761	2	2xxx	負債總計	329,431	19	368,559	19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之9)	172,320	9	184,716	9		權益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之10)	578,475	29	597,652	30	3100	股本(附註(六)之16)	1,305,215	65	1,305,215	65
1780	無形資產	1,179	-	1,445	-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之17)	107,011	5	107,011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之25)	16,856	1	14,811	1	3300	保留盈餘	250,647	12	223,677	11
1915	預付設備款	7,650	-	-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6,095	2	44,569	2
1920	存出保證金	3,167	-	3,487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5,000	5	105,000	5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六)之11)	391	-	827	-	3350	未分配盈餘(附註(六)之18)	99,552	5	74,108	4
						3400	其他權益(附註(六)之19)	(23,775)	(1)	83	-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0	-	83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3,835)	(1)	-	-
1xxx	資產總計	\$ 1,968,529	100	\$ 2,004,545	100	3xxx	權益總計	1,639,098	81	1,635,986	81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968,529	100	\$ 2,004,545	100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1

會計主管：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六)之20)	\$ 3,067,403	100	\$ 2,789,687	100
5000	營業成本	(2,945,924)	(96)	(2,671,791)	(96)
5900	營業毛利	121,479	4	117,896	4
6000	營業費用	(96,556)	(3)	(98,415)	(3)
6100	推銷費用	(59,226)	(2)	(61,504)	(2)
6200	管理費用	(38,046)	(1)	(36,911)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716	-	-	-
6900	營業淨利	24,923	1	19,481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892)	-	65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之21)	3,883	-	3,25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之22)	4,310	-	(6,887)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之23)	(300)	-	(335)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2,785)	-	4,036	-
7900	本期稅前淨利	20,031	1	19,546	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之25)	(3,629)	-	(4,282)	-
8200	本期稅後淨利	16,402	1	15,264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	2,089	-	67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14)	-	-	-
832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	411	-	(1,16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3)	-	(12)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163	-	(50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8,565	1	\$ 14,759	1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六)之26)				
	本期稅後淨利	\$ 0.13		\$ 0.1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六)之26)				
	本期稅後淨利	\$ 0.13		\$ 0.12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1.1. 餘額	\$ 1,305,215	\$ 107,011	\$ 37,235	\$ 105,000	\$ 118,880	\$ 95	\$ -	\$ 1,673,436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	-	7,334	-	(7,334)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52,209)	-	-	(52,209)
106.1.1.~12.31稅後淨利	-	-	-	-	15,264	-	-	15,264
106.1.1.~12.31其他綜合損益	-	-	-	-	(493)	(12)	-	(50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	-	-	(1,163)	(12)	-	(1,175)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	-	-	-	-	670	-	-	670
106.12.31餘額	\$ 1,305,215	\$ 107,011	\$ 44,569	\$ 105,000	\$ 74,108	\$ 83	\$ -	\$ 1,635,986
107.1.1. 餘額	\$ 1,305,215	\$ 107,011	\$ 44,569	\$ 105,000	\$ 74,108	\$ 83	\$ -	\$ 1,635,986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21,120	-	(23,521)	(\$ 2,401)
107.1.1調整後餘額	1,305,215	107,011	44,569	105,000	95,228	83	(23,521)	1,633,585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	-	1,526	-	(1,526)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3,052)	-	-	(13,052)
107.1.1~12.31稅後淨利	-	-	-	-	16,402	-	-	16,402
107.1.1.~12.31其他綜合損益	-	-	-	-	2,500	(23)	(314)	2,16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	-	-	411	(23)	-	388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	-	-	-	-	2,089	-	-	2,08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	-	-	-	-	(314)	(314)
107.12.31餘額	\$ 1,305,215	\$ 107,011	\$ 46,095	\$ 105,000	\$ 99,552	\$ 60	(\$ 23,835)	\$ 1,639,098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0,031	\$ 19,546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0,947	25,912
各項耗竭及攤提	703	703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數	(716)	-
呆帳損失	-	2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31)	13
利息費用	300	335
利息收入	(1,655)	(793)
股利收入	(181)	(6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2,785	(4,03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54)	(1,561)
處分投資利益	(161)	(17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1,937	20,54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	(13,899)	(32,186)
應收帳款減少	3,125	30,940
其他應收款減少	537	6,152
存貨(增加)減少	60,977	(82,702)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139	(3,18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	(8)
其他營業資產減少	792	195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7,081)	9,41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3,201)	6,138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4,771	(18,630)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53)	1,188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5,791)	(493)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8,441)	(7,2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淨變動合計	24,776	(90,38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收取之利息	1,535	831
收取之股利	181	4,497
支付之利息	(308)	(325)
支付之所得稅	(4,221)	(6,43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合計	(2,813)	(1,43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3,931	(51,72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2,000)	(111,000)
處分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6,161	154,17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069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74)	(5,38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9	1,561
存出保證金減少	320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2,000	49,0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7,65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3,815)	88,34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3,585)	34,28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4,995	-
發放現金股利	(13,052)	(52,20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1,642)	(17,92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8,474	18,69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0,659	131,96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79,133	\$ 150,659

(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60年7月奉准設立，原名『新鋼工業有限公司』，原設立資本額為2,000仟元，於63年3月變更組織為『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經歷次增資後，目前資本額為1,305,215仟元，分為130,522仟股，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10，主要營業項目如下：

1. CA01050鋼材二次加工業。
2. CA01070廢車船解體及廢鋼鐵五金處理業。
3. CA02010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業。
4. CA02090金屬線製品製造業。
5. CA02990其他金屬製品製造業。
6. CA04010表面處理業。
7. CB01010機械設備製造業。
8. F401010國際貿易業。
9. 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本公司主要營運活動為不銹鋼材表面處理及裁剪加工。另本公司並無最終母公司。

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108年3月15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應用

1. 已採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

本公司選擇於適用IFRS 9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106年度比較資訊。於107年1月1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IAS 39及IFRS 9所決定之衡量種類與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50,659	\$ 150,659	(B)
權益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24,761	22,360	(A)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2,000	22,000	(B)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00,459	600,459	(B)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說明
	帳面金額 (IAS 39)	重分類	再衡量	帳面金額 (IFRS 9)	保留盈餘 影響數	其他權益 影響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	\$ -	\$ -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加：自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IAS 39)重分類	-	24,761	(2,401)	22,360	21,120	(23,521)	(A)
按攤銷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IAS 39)重分類	-	773,118	-	773,118	-	-	(B)
合 計	\$ -	\$ 797,879	(\$ 2,401)	\$ 795,478	\$ 21,120	(\$ 23,521)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說明
	帳面金額 (IAS 39)	首次適用之調整	帳面金額 (IFRS 9)	保留盈餘 影響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84,716	\$ -	\$ 184,716	\$ -	

- A. 原依IAS 39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IFRS 9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107年1月1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及保留盈餘分別調整減少2,401仟元、調整減少23,521仟元及調整增加21,120仟元。
- B. 原依IAS 39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IFRS 9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係規範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

本公司選擇僅對107年1月1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IFRS 15，相關累積影響數調整於該日保留盈餘，並不重編106年度比較資訊。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勞務，IFRS 15對本公司之收入認列影響說明如下：

本公司現行銷售商品交易係於產品交付時認列收入，於初次適用日後，前述收入依照IFRS 15之規定，於本公司將所承諾之商品移轉予客戶並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並未對銷售商品之收入認列產生影響，惟對於部分合約，於移轉商品前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承擔須於後續移轉商品之義務，現行係將先收取之對價認列為預收款項，於初次適用日後，依照IFRS 15之規定，則認列為合約負債，本公司於初次適用日將自預收款項重分類至合約負債之金額為6,432仟元。另相較於適用IAS18之規定107年12月31日之預收款項減少701仟元，且合約負債增加701仟元。

2. 尚未採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列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08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9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FRS 19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註2)
IAS 28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2019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與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IAS 17「租賃」及IFRIC 4決

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首次適用IFRS 16時，本公司將依IFRS 16之過渡規定處理，並選擇僅就108年1月1日以後簽訂或修改之合約依IFRS 16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不重新評估先前已依IAS 17及IFRIC 4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對於先前依IAS 17及IFRIC 4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則仍依先前之方式處理而不適用IFRS 16。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會計處理

於適用IFRS 16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皆將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將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將列為營業活動。

適用IFRS 16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本公司選擇採用修正式追溯適用IFRS 16，亦即不重編比較期資訊，而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本公司原依IAS 17以營業租賃處理之營業所及倉庫之租賃負債，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108年1月1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衡量，相關之使用權資產將按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

除下述權宜作法(2)所述之虧損性租賃合約外，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IAS 36評估減損。於過渡至IFRS 16時，本公司將應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就107年底認列之虧損性租賃之任何負債準備金額，調整使用權資產，而不依IAS 36評估減損。
- (3) 租賃期間於108年12月31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4)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108年1月1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5) 使用後見之明，諸如於決定租賃期間時（若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108年1月1日起始適用IFRS 16。

相較於適用 IAS 17 及相關解釋之規定，本公司採用 IFRS 16 處理後之差異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 年 1 月 1 日調 整後帳面金額
使用權資產	\$ -	\$ 25,558	\$ 25,558
資產影響	\$ -	\$ 25,558	\$ 25,558
租賃負債—流動	\$ -	\$ 25,558	\$ 25,558
負債影響	\$ -	\$ 25,558	\$ 25,558
權益影響	\$ -	\$ -	\$ -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3.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2020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收購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1. 遵循之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編製。

2.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 A.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B. 106年度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及107年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C.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D.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公司於107年1月1日初次追溯適用IFRS 9及IFRS 15，選擇不重編106年之財務報告及附註，並將差額認列於107年1月1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106年之財務報告及附註係依據IAS 39、IAS 11、IAS 18及其相關解釋與解釋公告編製。

3. 外幣換算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D.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D.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5.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6.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A.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

(A) 107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若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下，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B) 106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①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②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③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b)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c)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b. 放款及應收款

(a) 應收帳款

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b)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B. 金融資產減損

(A) 107年

- a.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 b. 應收帳款及應收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 c.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 d.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B) 106年

- a.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 b.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a) 發行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d)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e)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或
 - (f)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g)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 (h)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 c.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a) 放款、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
 -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
 -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

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

C.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自107年起適用IFRS 9，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至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A.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C)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上述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D) 本公司於106年度將與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負債，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B.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金融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7. 應收租賃款/租賃(出租人)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承租人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A.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投資淨額(包含原始直接成本)認列為「應收租賃款」，應收租賃款總額與現值間之差額認列為「融資租賃之未賺得融資收益」。

B. 後續採有系統及合理之基礎將融資收益分攤於租賃間，以反映出租人持有租賃投資淨額之固定報酬。

C. 與期間相關之租賃給付(不包括服務成本)沖減租賃投資總額，以減少本金及未賺得融資收益。

(2) 營業租賃係指融資租賃以外之租賃。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8.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關聯企業之投資。

-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 (2)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 (3)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4)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5) 當本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6)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 (7)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

息資本化。

-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11. 租賃資產/租賃承租人

-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本公司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A.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最低租金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及負債。
 - B. 後續最低租賃給付分配予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於租賃期間逐期分攤，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
 - C. 融資租賃下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資產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若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所有權，按該資產之耐用年限與租賃期間兩者孰短者提列折舊。
- (2) 營業租賃係指融資租賃以外之租賃。於營業租賃下所為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12.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列示。攤銷金額係依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電腦軟體設計費，依二至十年。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無形資產。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13.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14.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15.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A.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B.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列示。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16.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17. 股份基礎給付

-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2) 以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所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酬勞成本及負債，並於各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按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任何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18.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 當期所得稅根據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財務狀況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

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租稅優惠採用所得稅抵減會計。

19. 收入認列

(1) 107年

本公司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A. 辨認客戶合約；
- B.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決定交易價格；
- D.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E.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1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A) 銷售商品

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客戶已依據交易條件接受產品，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之時點。

本公司係於交付商品時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B) 提供勞務

本公司提供之勞務主要係客戶委託代工服務，並於所承諾的勞

務移轉予客戶之時點(即客戶取得對資產的控制時)且無後續義務時認列收入。

(2) 106年

A. 商品銷售

(A)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不銹鋼板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係於下列條件滿足時認列收入：

- a. 與商品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
- b. 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c.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d. 與交易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 e.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B. 勞務收入、租金收入、股利收益及利息收入

(A)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惟若應提供之勞務中，某特定工作項目遠較其他工作項目重要時，則收入應遲延至該特定工作項目完成時認列。

(B) 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C)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D)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20.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如下：

1.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適用於107年)

本公司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本公司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本公司推延調整後續取得金融資產之分類。

(2)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適用於106年)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適用於106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由於較近期可取得之資訊並不足以決定公允價值而無法可靠衡量，故將該項投資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 收入認列

107年

A. 本公司依IFRS 15判斷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已取得或未取得該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而將為該交易中之主理人或代理人，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若有下列情況之一，本公司為主理人：

(A) 商品或其他資產移轉予客戶前，本公司先自另一方取得該商品或資產之控制；或

(B) 本公司控制由另一方提供勞務之權利，以具有主導該方代本公司提供勞務予客戶之能力；或

(C) 本公司向另一方取得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用以與其他商品或勞務結合，以提供特定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B. 用以協助判斷本公司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控制該商品或勞務之指標包含(但不限於)：

(A) 本公司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B) 本公司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之前後承擔存貨風險。

(C) 本公司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106年

本公司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是否暴於與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有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判斷本公司係為該項交易之委託人或代理人。當暴於銷售商品或提供勞務之重大風險與報酬時，為該項交易之委託人，以應收或已收之經濟效益總額認列收入，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本公司為加工製造並銷售不銹鋼材、其他金屬等相關產品，經判斷符合下列指標，故採總額認列收入：

- A. 對提供商品或勞務負有主要責任。
- B. 承擔存貨風險。
- C. 承擔顧客之信用風險。

2.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收入認列

107年

銷貨收入係於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並扣除估計之相關銷貨退回、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該等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106年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107年)

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應收款項之帳面金額為606,869仟元。

(3)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適用於107年)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1等級輸入值，本公司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

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本公司定期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4)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或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6)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7)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8) 淨確定福利負債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現金	\$ 233	\$ 321
支票存款	16,772	15,097
活期存款	22,455	5,594
定期存款	99,771	-
外幣存款	39,902	129,647
合 計	<u>\$ 179,133</u>	<u>\$ 150,659</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流動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貨幣市場基金	<u>\$ 56,031</u>	<u>\$ -</u>

(1)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2)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之3。

3. 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 306,459	\$ 292,560
減：備抵損失	(3,065)	(2,923)
應收票據淨額	<u>\$ 303,394</u>	<u>\$ 289,637</u>

(1) 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無應收票據貼現在外。

(2) 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無應收票據提供質押。

(3) 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請詳下列應收帳款。

4. 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 307,281	\$ 310,55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39	2,193
減：備抵損失	(6,145)	(6,211)
應收帳款淨額	<u>\$ 303,475</u>	<u>\$ 306,534</u>

(1)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均符合依據交易對方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平均授信期間為90天。

(2) 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3) 107年

A.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於107年12月31日，本公司無應收票據貼現在外。

B. 本公司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及產經狀況，並同時考量產業展望及外部信用評等以調整歷史及現實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含關係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1%~2%	\$ 616,079	\$ 9,210	\$ 606,869
逾期 1~30 天		-	-	-
逾期 31~60 天		-	-	-
逾期 61~90 天		-	-	-
逾期 91 天以上	100%	228	228	-

C.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含關係人)變動如下：

107年1月1日餘額(IAS 39)	\$	10,154
首次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107年1月1日餘額(IFRS 9)		10,154
加：減損損失提列		-
減：減損損失迴轉	(	716)
減：除列		-
減：無法收回而沖銷		-
外幣換算差額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9,438

D.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十二)之3。

(4) 106年

A. 備抵呆帳變動：

項 目	106 年 度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合 計
期初餘額	\$ 590	\$ 9,351	\$ 9,941
減損損失提列	430	-	430
減損損失迴轉	-	(217)	(217)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期末餘額	\$ 1,020	\$ 9,134	\$ 10,154

截至106年12月31日止，經判定已減損應收帳款認列之備抵呆帳金額為10,154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 9,134
逾期 0~30 天(註)	-
逾期 31~180 天(註)	-
逾期 180~365 天(註)	1,020
合 計	<u>\$ 10,154</u>

註：依公司實際帳齡分析表列示。

B. 本公司未將應收帳款讓售或提供質押之情形。

5. 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原料	\$ 336,868	\$ 373,642
製成品	17,233	29,326
下腳品	68	81
小 計	354,169	403,049
減：備抵跌價損失	(17,518)	(5,421)
淨 額	<u>\$ 336,651</u>	<u>\$ 397,628</u>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出售存貨成本	\$ 2,912,663	\$ 2,645,085
未分攤製造費用	21,164	24,301
存貨跌價損失	12,097	2,405
營業成本合計	<u>\$ 2,945,924</u>	<u>\$ 2,671,791</u>

(2) 本公司107年度及106年度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產生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12,097仟元及2,405仟元。

(3) 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存貨保險金額分別為121,000仟元及123,000仟元。

(4) 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u>\$ -</u>	<u>\$ 22,000</u>

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7 年 12 月 31 日
權益工具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26,812
評價調整	(23,835)
合 計	\$ 2,977

- (1) 本公司選擇將為穩定收取股利之春原營造(股)公司特別股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已於107年4月全數贖回。
- (2)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德安創業投資(股)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於107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為2,977仟元。
- (3)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之3。

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6 年 12 月 31 日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24,761
累計減損	\$ 21,120

- (1) 本公司對於上列公司之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本公司於106年度經評估提列之減損損失均為0元。
- (3) 本公司於106年12月31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 (4) 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為提昇工程投標競爭力，105年8月9日辦理現金增資發行無表決權特別股11,3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10元。本次現金增資發行特別股依公司法第267條規定，保留10%之股份計1,130,000股由員工認購，餘90%計10,170,000股由原股東按持股比例認購，即每仟股可認購129.19股，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購1,906,850股，金額為19,068仟元，持股比例16.88%。其相關之發行條件與重要事項如下：
 - A. 發行年限為永續無到期日。

- B. 年利率千分之九點五，依實際發行價格計算，而股息不可累積之。
- C. 無表決權及選舉權，但有被選舉權。
- D. 於現金發行新股時享有與普通股股東相同之新股認股權。
- E. 特別股股東不得轉換成普通股，亦無要求公司收回其所持有之特別股之權利。
- F. 自發行日屆滿三個月之次日起，發行公司得隨時按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全部或部份仍發行在外之特別股。

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關聯企業：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 172,320	\$ 184,716

(1) 關聯企業：

- A. 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持 股 比 率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8.75%	18.75%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之附表二。

- B. 本公司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A) 資產負債表：

	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1,890,957	\$ 2,260,283
非流動資產	75,462	33,205
流動負債	(1,010,654)	(1,156,299)
非流動負債	(36,726)	(39,036)
特別股	-	(113,000)
權益	\$ 919,039	\$ 985,153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172,320	\$ 184,716
對關聯企業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	-
商譽	-	-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172,320	\$ 184,716

(B) 綜合損益表：

	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營業收入	\$ 2,766,881	\$ 3,739,966
本期淨利	(\$ 67,113)	\$ 21,936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073	(6,26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5,040)	\$ 15,671
自關聯企業收取之股利(含特別股利)	\$ 181	\$ 4,497

C.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	\$ 429,357	\$ 429,357
土地改良物	396	396
房屋及建築	182,770	181,513
機器設備	450,477	450,410
運輸設備	27,161	27,637
其他設備	10,374	10,203
成本合計	1,100,535	1,099,516
減：累計折舊	(522,060)	(501,864)
累計減損	-	-
合 計	\$ 578,475	\$ 597,652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7.1.1 餘額	\$ 429,357	\$ 396	\$ 181,513	\$ 450,410	\$ 27,637	\$ 10,203	\$ 1,099,516
增添	-	-	1,352	146	-	276	1,774
處分	-	-	(95)	(79)	(476)	(105)	(755)
重分類	-	-	-	-	-	-	-
107.12.31 餘額	\$ 429,357	\$ 396	\$ 182,770	\$ 450,477	\$ 27,161	\$ 10,374	\$ 1,100,535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1.1 餘額	\$ -	\$ 396	\$ 133,888	\$ 338,624	\$ 19,274	\$ 9,682	\$ 501,864
折舊費用	-	-	3,192	15,239	2,318	198	20,947
處分	-	-	(91)	(79)	(476)	(105)	(751)
107.12.31 餘額	\$ -	\$ 396	\$ 136,989	\$ 353,784	\$ 21,116	\$ 9,775	\$ 522,060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6.1.1 餘額	\$ 429,357	\$ 396	\$ 180,423	\$ 455,126	\$ 26,196	\$ 10,882	\$ 1,102,380
增添	-	-	1,090	200	3,785	310	5,385
處分	-	-	-	(4,916)	(2,344)	(989)	(8,249)
重分類	-	-	-	-	-	-	-
106.12.31 餘額	\$ 429,357	\$ 396	\$ 181,513	\$ 450,410	\$ 27,637	\$ 10,203	\$ 1,099,516

	土 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1.1 餘額	\$ -	\$ 396	\$ 130,792	\$ 323,557	\$ 18,964	\$ 10,492	\$ 484,201
折舊費用	-	-	3,096	19,983	2,654	179	25,912
處分	-	-	-	(4,916)	(2,344)	(989)	(8,249)
106.12.31 餘額	\$ -	\$ 396	\$ 133,888	\$ 338,624	\$ 19,274	\$ 9,682	\$ 501,864

(1) 107年及106年度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均為0元。

(2) 本公司未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認列(迴轉)減損損失情形：無。

(4) 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土地改良物	10 年
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份：	
廠房主建物	60 年
避雷器系統	10 年
光纖網路工程	10 年
消防系統	5 年
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部份：	
機器設備主體	8 年～15 年
基礎工程	10 年
電機設備	10 年
其他周邊設備	10 年
天車設備	4 年～10 年
鋼捲台車	5 年
運輸設備	2 年～5 年
其他設備	3 年～5 年

11.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項 目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催 收 款	\$ 228	\$ 1,020
減：備抵呆帳	(228)	(1,020)
其 他	391	827
淨 額	\$ 391	\$ 827

12. 短期借款

(1) 107年12月31日

借款性質	金 額	利 率
購料借款	\$ 10,695	0.97%～1.18%

(2) 106年12月31日

借款性質	金 額	利 率
購料借款	\$ 34,280	1.18%~1.24%

本公司開立保證票據作為擔保，其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九)說明。

13. 應付短期票券

保 證 機 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商業本票	\$ 15,000	\$ -
減：未攤銷折價	(5)	-
淨 額	\$ 14,995	\$ -
利率區間	0.78%	—

本公司開立保證票據作為擔保，其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九)說明。

14. 負債準備－流動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員工福利	\$ 4,624	\$ 4,777

項 目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期初餘額	\$ 4,777	\$ 3,589
本期認列	4,624	5,581
本期轉回	(4,777)	(4,393)
期末餘額	\$ 4,624	\$ 4,777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係員工既得短期服務休假權益之估計。

15.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 A.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B. 本公司於107年及106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3,963仟元及3,946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 A.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3%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

入臺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B.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2,208)	(\$ 130,33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2,344	59,416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 59,864)	(\$ 70,917)

C. 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列示如下：

	107 年 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 月 1 日餘額	(\$ 130,333)	\$ 59,416	(\$ 70,91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99)	-	(899)
利息(費用)收入	(1,273)	568	(705)
前期服務成本	-	-	-
清償損(益)	-	-	-
認列於損益	(2,172)	568	(1,60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859	1,859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	-	-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481)	-	(2,481)
經驗調整	3,233	-	3,23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52	1,859	2,611
雇主提撥數	-	10,046	10,046
福利支付數	9,545	(9,545)	-
12 月 31 日餘額	(\$ 122,208)	\$ 62,344	(\$ 59,864)

	106 年 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 月 1 日餘額	(\$ 136,267)	\$ 57,336	(\$ 78,931)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121)	-	(1,121)
利息(費用)收入	(1,654)	673	(981)
前期服務成本	-	-	-
清償損(益)	-	-	-
認列於損益	(2,775)	673	(2,10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87)	(187)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3)	-	(3)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741)	-	(2,741)
經驗調整	3,738	-	3,73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994	(187)	807
雇主提撥數	-	9,309	9,309
福利支付數	7,715	(7,715)	-
12 月 31 日餘額	(\$ 130,333)	\$ 59,416	(\$ 70,917)

D.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A) 投資風險

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劃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B) 利率風險

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劃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C) 薪資風險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劃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劃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E.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項 目	衡 量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0.75%	1.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50%	2.5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8 年	8 年

(A)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地區第5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B)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2,481)	(\$ 2,741)
減少 0.25%	\$ 2,561	\$ 2,83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2,511	\$ 2,783
減少 0.25%	(\$ 2,445)	(\$ 2,70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 (3) 本公司於108年及107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分別為803仟元及856仟元。

16. 股本

- (1)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至期末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107 年 度	
		股 數(仟股)	金 額
1 月 1 日		130,522	\$ 1,305,215
12 月 31 日		130,522	\$ 1,305,215

		106 年 度	
		股 數(仟股)	金 額
1 月 1 日		130,522	\$ 1,305,215
12 月 31 日		130,522	\$ 1,305,215

- (2) 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000,000仟元，分為200,000仟股。

17. 資本公積

項 目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發行溢價	\$ 84,000	\$ 84,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2,176	2,176
庫藏股交易	20,835	20,835
合 計	\$ 107,011	\$ 107,01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18.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 (1)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結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稅捐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相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得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為可供分配盈餘數，再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後，

(2) 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營事業目前生命週期穩定成長，為公司永續經營，考量本公司未來獲利狀況，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考量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採平衡股利政策。本公司每年度結算如有盈餘，董事會擬訂盈餘分配案時，將考慮公司財務結構、股東權益、兼顧股利穩定性，除有資金需求外，每年度實際分配之盈餘佔不包括前期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五十以上，其中現金股利部份不低於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A.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B. 首次採用 IFRSs 時，依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

(5)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11 日及 106 年 6 月 8 日經股東會決議之 106 年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法定公積	\$ 1,526	\$ 7,334		
普通股現金股利	13,052	52,209	0.10	0.40
普通股股票股利	-	-	-	-
合計	\$ 14,578	\$ 59,543		

(6) 本公司 108 年 3 月 15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	
特別盈餘公積	-	
普通股現金股利	16,968	0.13
普通股股票股利	-	-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 108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7)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9. 其他權益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07.1.1 餘額	\$ 83	\$ -	\$ -	\$ 83
IFRS 9 追溯調整影響數	-	(23,521)	(23,521)	(23,52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23)	-	(23)	(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採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314)	(314)	(314)
107.12.31 餘額	\$ 60	(\$ 23,835)	(\$ 23,775)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1.1 餘額	\$ 95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份額	(12)			
106.12.31 餘額	\$ 83			

20. 營業收入

項 目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3,076,105	\$ 2,798,368
減：銷貨退回	(9,520)	(11,822)
銷貨折讓	(190)	(262)
其他營業收入	1,008	3,403
合 計	\$ 3,067,403	\$ 2,789,687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線及地理區域：

部門	不銹鋼產品
主要地區市場	
台 灣	\$ 3,037,782
其 他	29,621
合 計	\$ 3,067,403
主要商品/服務線	
不銹鋼產品	\$ 3,067,403
合 計	\$ 3,067,403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	\$ 3,067,403
合 計	\$ 3,067,403

(2) 合約餘額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應收款、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帳款	\$ 606,869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 701

(3)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4) 尚未履約之客戶合約

本公司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尚未履行之商品銷售客戶合約，預期存續期間未超過一年，預計將於未來一年內履行並認列為收入。

21. 其他收入

項 目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利息收入	\$ 1,655	\$ 793
租金收入	1,741	1,741
其 他	487	717
合 計	\$ 3,883	\$ 3,251

22. 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處分金融資產及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61	\$ 17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評價損益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13)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	-
淨外幣兌換損益	4,071	(8,58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54	1,561
其 他	(7)	(23)
合 計	\$ 4,310	(\$ 6,887)

23. 財務成本

項 目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300	\$ 335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
財務成本	\$ 300	\$ 335

24.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質別	107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8,219	\$ 50,376	\$ 98,595
勞健保費用	5,402	5,062	10,464
退休金費用	2,638	2,929	5,567
董事酬金	-	1,573	1,57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032	5,680	10,712
折舊費用	19,454	1,493	20,947
攤銷費用	323	380	703
合 計	\$ 81,068	\$ 67,493	\$ 148,561

性質別	106 年 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7,623	\$ 47,671	\$ 95,294
勞健保費用	5,402	5,270	10,672
退休金費用	2,842	3,207	6,049
董事酬金	-	1,555	1,55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934	5,626	10,560
折舊費用	24,163	1,749	25,912
攤銷費用	323	380	703
合 計	\$ 85,287	\$ 65,458	\$ 150,745

本公司於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200人及214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8人。

- (1)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2%及以1%為上限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 (2) 本公司於108年3月15日及107年3月15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107年及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以及財務報告認列之相關金額如下：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 413	\$ 207	\$ 403	\$ 20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413	207	403	201
合 計	\$ -	\$ -	\$ -	\$ -

- (3) 有關本公司108年及107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5.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A.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項 目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6,177	\$ 3,21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9	1,64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	-
當期所得稅總額	6,196	4,85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57 (	575)
稅率改變之影響	(2,724)	-
遞延所得稅總額	(2,567)	(575)
所得稅費用	\$ 3,629	\$ 4,282

B.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522)	(137)

(2)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稅前淨利	\$ 20,031	\$ 19,546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4,006	\$ 3,323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損失)	2,557 (	686)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6)	2
免稅所得	(68)	(41)
其他調整	(312)	615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	-
稅率變動影響數	(2,724)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稅額	19	1,644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157 (	575)
認列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629	\$ 4,282

本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適用之稅率106年為17%，惟自107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由17%調整為20%，此外，107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10%調降為5%。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107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稅率變動 影響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1,963	(\$ 1,688)	(\$ 522)	\$ 2,220	\$ 11,973
未實現存貨損失	921	2,419	-	164	3,504
未休假獎金	812	(30)	-	143	925
未實現兌換損失	1,115	(858)	-	197	454
小 計	14,811	(157)	(522)	2,724	16,85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128,469)	-	-	-	(128,469)
小 計	(128,469)	-	-	-	(128,469)
合 計	(\$113,658)	(\$ 157)	(\$ 522)	\$ 2,724	(\$111,613)

		106 年 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影響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3,325	(\$ 1,225)	(\$ 137)	\$ -	\$ 11,963
未實現存貨損失	512	409	-	-	921
未休假獎金	610	202	-	-	812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115	-	-	1,115
小 計	14,447	501	(137)	-	14,811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準備	(128,469)	-	-	-	(128,469)
未實現兌換利益	(74)	74	-	-	-
小 計	(128,543)	74	-	-	(128,469)
合 計	(\$114,096)	\$ 575	(\$ 137)	\$ -	(\$113,658)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無。

(5)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內容如下：

項 目	106 年 12 月 31 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註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註

註：107年2月公佈生效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5年度。

26. 每股盈餘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A)	\$ 16,402	\$ 15,264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B)	130,522	130,522
本期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仟股)(C)	130,522	130,522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A/C)	\$ 0.13	\$ 0.12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A)	\$ 16,402	\$ 15,26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影響數	-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D)	\$ 16,402	\$ 15,264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30,522	130,522
員工酬勞影響數(仟股)	76	176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仟股)(E)	130,598	130,698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D/E)	\$ 0.13	\$ 0.12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按各報導期間分別以資產負債表日及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之公允價值並考量最近期除權除息之影響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依據，列為潛在普通股。稀釋每股盈餘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27.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項 目	107 年 1 月 1 日	現金流量	107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 34,280	(\$ 23,585)	\$ 10,695
應付短期票券	-	14,995	14,995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34,280	(\$ 8,590)	\$ 25,690
項 目	106 年 1 月 1 日	現金流量	106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借款	\$ -	\$ 34,280	\$ 34,28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	\$ 34,280	\$ 34,280

(七)關係人交易

1.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並無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2.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
永光華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管理階層

3.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1) 進貨：無。

(2)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銷貨收入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14,869	\$ 7,966

註：A. 銷售價格：本公司與上述關係人銷貨之交易條件均與一般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B. 收款條件：

春源鋼鐵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交易條件為電匯41天。

(3) 財產交易

關係人類別	處 分 價 款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	\$ 375

關係人類別	處 分 (損) 益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	\$ 375

(4) 各項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7 年度	106 年度	交易性質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3	\$ 2	營業費用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1,128	993	製造費用
合 計	\$ 1,131	\$ 995	

(5) 各項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7 年度	106 年度	交易性質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1,641	\$ 1,641	租金收入

A. 上述租賃價格係參考市場行情並經雙方議價決定，並按月收取租金，其租約內容如下：

租賃標的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租期/月租	金 額	租期/月租	金 額
台北市復興北路 502 號 3 樓 之 1、3 樓之 2 及地下室停 車位及 514 巷 2 號 3 樓之 2	106.1.1~107.12.31/\$137	\$ 1,641	106.1.1~107.12.31/\$137	\$ 1,641

(6) 應收(付)款項期末餘額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2,339	\$ 2,193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 2,339	\$ 2,193

107年及106年度對上述應收關係人款項認列之呆帳損失計0元。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票據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107	\$ 111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應付款	本公司之主要管理階層	\$ 102	\$ 90

(7) 資金融通：無。

(8) 背書保證：無。

4.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關係人類別	107 年 度	106 年 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7,863	\$ 7,437
退職後福利	31	42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	-
離職福利	-	-
股份基礎給付	-	-
合 計	\$ 7,894	\$ 7,479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貸款額度等保證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1,946,512仟元及2,046,512仟元。
- 本公司與唐榮公司之進貨合約須支付履約保證金，截至107年12月31日及106年12月31日分別為3,600仟元及0仟元。

3. 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明細如下：

項 目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狀金額	NTD 105,140	NTD 135,778
	USD 64	USD 5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1. 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大量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2.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A.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A)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與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所產生之匯率風險。公司企業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份幣別相同，此時，若干部位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

由於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為策略性投資，故本公司並未對其進行避險。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暴露於外幣匯率風險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列金額	敏感性分析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4,077	30.72	\$ 125,230	1%	\$ 1,002	\$ -

106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列金額	敏感性分析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4,389	29.76	\$ 130,605	1%	\$ 1,084	\$ -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波動影響未實現兌換損益之情形，經評估無重大影響。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權益工具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中，106年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確定性而受影響。

若權益價格上漲或下跌1%，107年度稅後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或減少560仟元。107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或下跌而增加或減少30仟元。

若權益工具價格上漲或下跌1%，106年度稅後損益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公允價值上升或持有供交易投資公允價值下跌增加或減少0仟元。

c. 利率風險

(a) 本公司於報導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項 目	帳 面 金 額	
	107.12.31	106.12.31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99,771	\$ 22,000
金融負債	-	-
淨 額	\$ 99,771	\$ 22,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62,357	\$ 135,241
金融負債	(25,690)	(34,280)
淨 額	\$ 36,667	\$ 100,961

(b)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c)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1%將使107年及106年度淨利將各減少293仟元及838仟元。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

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另本公司並無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及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a) 信用集中風險

截至107年12月31日及106年12月31日，前十大客戶之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20.04%及17.46%，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b)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107年

應收款項：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之4之說明。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無。

(c)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並未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C) 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6 個月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 10,697	\$ -	\$ -	\$ -	\$ -	\$ 10,697	\$ 10,695
應付短期票券	14,995	-	-	-	-	14,995	14,995
應付票據	18,491	-	-	-	-	18,491	18,491
應付帳款	53,677	-	-	-	-	53,677	53,677
其他應付款	32,565	-	-	-	-	32,565	32,565
合 計	\$ 130,425	\$ -	\$ -	\$ -	\$ -	\$ 130,425	\$ 130,423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6 個月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 34,290	\$ -	\$ -	\$ -	\$ -	\$ 34,290	\$ 34,280
應付票據	25,572	-	-	-	-	25,572	25,572
應付帳款	66,878	-	-	-	-	66,878	66,878
其他應付款	27,800	-	-	-	-	27,800	27,800
合 計	\$ 154,540	-	-	-	-	\$ 154,540	\$ 154,530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107年12月31日及106年12月31日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9,133	\$ -
應收票據及帳款	606,869	-
其他應收款	383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
存出保證金	3,167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50,659
應收票據及帳款	-	596,171
其他應收款	-	80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22,000
存出保證金	-	3,48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6,031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77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4,76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10,695	34,280
應付短期票券	14,995	-
應付票據及帳款	72,168	92,450
其他應付款	32,565	27,800
存入保證金	-	-
長期借款	-	-

3.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之2說明。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
。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

；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等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項 目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 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56,031	\$ -	\$ -	\$ 56,0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2,977	2,977
合 計	\$ 56,031	\$ -	\$ 2,977	\$ 59,008

項 目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 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	\$ -	\$ -	\$ -

(5)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

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基金受益憑證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係依交易市場收盤價。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第三方報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評估之。

(6) 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無。

(7) 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07年1月1日	\$ 22,360
初次適用 IFRS 9 調整	-
調整後 107年1月1日	22,360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其他利益及損失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透過其他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113)
未實現評價損益	-
重分類	-
本期取得	-
本期處分	(18,270)
轉入第三等級	-
轉出第三等級	-
107年12月31日	\$ 2,977
期末仍持有之資產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未實現損益	\$ -

(8)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107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金融資產：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2,977	市場法	控制權折價 流通性折價、	控制權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流通性折 價愈高，公允價 值愈低

(9) 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對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會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料來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10) 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107 年 12 月 31 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輸入值	變動						
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股票	流通性折價	±1%	\$	-	\$	-	\$ 127	\$ 63
	控制權折價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附表一。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二。

3. 大陸投資資訊：無。

附表一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份)
 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新鋼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3,729.10	\$ 17,014	—	\$ 17,014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43,996.94	11,006	—	11,006	
	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9,274.71	14,004	—	14,004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75,614.67	8,005	—	8,005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0,013.80	6,002	—	6,002	
	德安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81,250.00	2,977	3.75%	2,977	

附表二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

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新鋼工業 (股)公司	春原營造(股)公司	台北市復興北路 502 號 3 樓之 1	營造業；有關營造鋼 鐵結構、橋樑工程之 設計施工業務	\$ 24,515	\$ 24,515	14,760,048	18.75%	\$ 172,320	(\$ 67,113)	(\$ 12,785)	

註：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係根據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十四)部門資訊

1.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識應報導部門。本公司係經營不銹鋼加工買賣之單一產業，故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且亦無轉投資子公司而需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情事；有關財務報告應揭露之部門資訊與本公司財務報告一致。
2. 產品別資訊：本公司係經營不銹鋼加工買賣之單一產品。
3. 地區別資訊：本公司來自單一外國之外部客戶收入均非重大。
4. 重要客戶資訊：無。

新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07 年 12 月 31 日

目 錄

項 目	編號／索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二)
應收票據淨額明細表	(三)
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四)
存貨明細表	(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之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之 10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八)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六)之 25
短期借款明細表	(九)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十)
應付票據明細表	(十一)
應付帳款明細表	(十二)
負債準備－流動明細表	附註(六)之 14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十三)
營業成本明細表	(十四)
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明細表	(十五)
營業費用明細表	(十六)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六)之 22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六)之 23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六)之 24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小 計	合 計	
現金		\$ 233	
銀行存款		178,900	
支票存款	\$ 16,772		
活期存款	22,455		
定期存款	99,771		USD2,600，匯率 30.72
外幣活存	39,902		USD1,362，匯率 30.72
合 計		\$ 179,133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金融工具名稱	股數或張數	面 額	總 額	利 率	取得成本	公 平 價 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變動之公允價值變動	備 註
						單 價	總 額		
安聯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1,119,274.71	\$ 14,004	\$ -	-	\$ 14,000	\$ 12.5115	\$ 14,004	\$ -	
富蘭克林華美貨幣市場基金	775,614.67	8,005	-	-	8,000	10.3209	8,005	-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743,996.94	11,006	-	-	11,000	14.7935	11,006	-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1,113,729.10	17,014	-	-	17,000	15.2765	17,014	-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380,013.80	6,002	-	-	6,000	15.7938	6,002	-	
合 計					\$ 56,000		\$ 56,031		

(三)應收票據明細表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A 公 司	\$ 21,093	債權餘額未達 5%者
其 他	285,366	
減：備抵呆帳	(3,065)	
淨 額	\$ 303,394	

(四)應收帳款明細表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關係人：		
春源鋼鐵	\$ 2,339	
小 計	2,339	
非關係人		
B 公司	13,646	
其 他	293,635	債權餘額未達 5%者
減：備抵呆帳	(6,145)	
淨 額	301,136	
淨 額	\$ 303,475	

(五)存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淨變現價值	備 註
	小 計	合 計		
原 料		\$ 336,868	\$ 319,128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不銹鋼板	\$ 86,406			
不銹鋼捲	245,967			
其 他	4,495			
製成品		17,233	17,304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不銹鋼板	17,233			
下 腳 品		68	180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不銹鋼板		(17,518)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合 計		\$ 336,651	\$ 336,612	

(六)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被投資公司名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 註
	股 數	公允價值	股 數	公允價值	股 數	公允價值	股 數	公允價值		
德安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81,250	\$ 4,090	-	\$ -	-	\$ 1,113	1,181,250	\$ 2,977	無	
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特別股	1,906,850	18,270			1,906,850	18,270	-	-	無	
合 計		\$ 22,360		\$ -		\$ 19,383		\$ 2,977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被投資公司名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股比例	金 額	單 價	總 價		
春原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14,760,048	\$ 184,716	-	\$ -	-	\$ 12,396	14,760,048	18.75%	\$ 172,320	11.67	\$ 172,320	無	

(八)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電腦軟體	\$ 2,660	\$ -	\$ -	\$ 2,660	
減：累計攤銷	(1,215)	(266)	-	(1,481)	
合 計	\$ 1,445	(\$ 266)	\$ -	\$ 1,179	

(九)短期借款明細表

借款種類	銀行別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提供擔保 或抵押	備註
購料借款	華南銀行	\$ 3,695	107.12.26~108. 1.2	1.18%	\$ 250,000	\$ 250,000	
	盤谷銀行	5,000	107.12.21~108. 1.8	1.05%	USD 6,000	USD 6,000	
	永豐營業部	2,000	107.12.27~108. 1.7	0.97%	200,000	200,000	
合 計		\$ 10,695					

(十)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項 目	保證或承兌 機 構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金 額			備註
				發行金額	未攤銷應付 短期票券折價	帳面金額	
應付短期票券	大中票券金融 (股)公司	107.12.27~108.1.16	0.78%	\$ 15,000	(\$ 5)	\$ 14,995	

(十一)應付票據明細表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關係人：			
春源鋼鐵		\$ 107	
小 計		107	
非關係人：			
C 公司		5,362	
D 公司		4,765	
E 公司		1,310	
其 他		6,947	債務餘額未達 5%者
小 計		18,384	
合 計		\$ 18,491	

(十二)應付帳款明細表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E 公司		\$ 43,112	
F 公司		8,105	
其 他		2,460	債務餘額未達 5%者
合 計		\$ 53,677	

(十三)營業收入明細表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不銹鋼板	43,228	\$ 3,076,105	
銷貨收入總額		3,076,105	
加工收入		1,008	
營業收入總額		3,077,113	
減：銷貨退回		(9,520)	
銷貨折讓		(190)	
營業收入淨額		\$ 3,067,403	

(十四)營業成本明細表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原料耗用	\$ 2,795,565	請參閱明細表(十五)
期初原料	373,642	
加：本期進料	2,750,610	
成品及下腳轉入	8,181	
減：期末存料	(336,868)	
直接人工	36,772	
製造費用	81,783	
製成品成本	2,914,120	
加：期初製成品	29,326	
減：期末製成品	(17,233)	
轉入原料	(8,136)	
銷貨成本	2,918,077	
其他營業成本		
加：下腳成本	(5,414)	
未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	21,164	
存貨跌價損失	12,097	
營 業 成 本	\$ 2,945,924	

(十五)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明細表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直接人工	\$ 36,772	
薪資支出	36,772	
製造費用	81,783	
間接人工	11,447	
文具印刷	113	
旅費	49	
運費	130	
郵電費	186	
修繕費	3,642	
廣告費	18	
水電費	4,603	
保險費	5,756	
稅捐	1,764	
消耗品	2,656	
折舊	19,454	
各項攤提	323	
退休金	2,638	
伙食費	2,131	
職工福利	2,613	
交通費	259	
包裝費	33,342	
燃料費	2,143	
委託加工費	5,971	
職業訓練費	29	
書報雜誌	7	
雜項購置	194	
其他製造費用	3,479	
未分攤費用	(21,164)	
合 計	\$ 118,555	

(十六)營業費用明細表

摘 要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合 計
薪 資 支 出	\$ 28,303	\$ 24,368	\$ 52,671
租 金 支 出	2,961	1,487	4,448
文 具 印 刷	173	438	611
旅 費	311	210	521
運 費	10,345	-	10,345
郵 電 費	714	473	1,187
修 繕 費	549	713	1,262
水 電 費	499	346	845
保 險 費	3,303	1,921	5,224
交 際 費	1,156	420	1,576
稅 捐	108	142	250
折 舊	941	552	1,493
各 項 攤 提	-	380	380
交 通 費	1,400	185	1,585
勞 務 費	-	1,827	1,827
職 工 福 利	1,524	704	2,228
伙 食 費	1,242	582	1,824
退 休 金	1,726	1,203	2,929
廣 告 費	96	4	100
訓 練 費	16	27	43
進 出 口 費 用	2,028	-	2,028
其 他 費 用	1,831	2,064	3,895
合 計	\$ 59,226	\$ 38,046	\$ 97,272